

2023年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 法院上半年个人工作总结(优秀8篇)

总结是把一定阶段内的有关情况分析研究，做出有指导性的经验方法以及结论的书面材料，它可以使我们更有效率，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总结吧。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总结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一

一、加强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

本人始终积极参加政治学习及业务理论学习，通过集中学习与个人学习相结合，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的内涵，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素质，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

二、公正司法、廉洁执法。

本人始终能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办案。首先坚持做到程序公正，公开案件程序，便于当事人监督，利于公正执法；其次坚持做到对双方当事人权利义务公正，如在案件执行过程中，应追加被执行人的依法追加，应查封、冻结的财产依法予以查封、冻结，加大执行力度确保案件公正执行；再次坚持做到财产处路公开、公平、公正，确保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法实现。在执行过程中，能自觉加强政治理论和党的方针、政策及党的廉政纪律建设的学习，自觉接受党委、政府、人大的监督，警钟长鸣，严格按照最高法的“八不准”、“十条禁令”、“五个禁止”要求自己，始终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做到遵纪守法、廉政勤政。几年来，本人共执结案件128件，其中调解结案37件，执行标的约5亿元。

本人在执行金秋房地产有限公司系列案件中，因这些系列案

件案情复杂，社会矛盾突出，历经多个主办法官未能执结。20__年这些案件分配给本人主办后，本人能耐心细致地做双方当事人工作，对当事人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最终以顺利拍卖金秋大厦的结果使双方当事人都感到满意，达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几年来，自己在学习、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仍存在不足，如理论业务学习抓得还不够紧。本人决心今后一定发扬成绩，改进不足，再接再厉，把工作推向新台阶，争取更大成绩。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二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无可否认将理论与实践很好的贯彻结合，方能将所学的理论知识发挥实处，为了很好贯彻此，我们在学校、学院的安排下于20__年8月31日到宁乡县人民法院报到实习，我被分到了执行警务庭。在执行局实习的半个多月里，工作虽然繁杂但是却必不可少，让我收到了不少启迪。从实习的第一天起，我就意识到今后三个星期的实习锻炼将使我学到在学校无法遇到的一些新东西，对于它们的把握与研究将会对本人今后在法学领域中进一步的发展有着极大且重要的促进作用。作为一名大学生，有些东西不论书本上还是从别人的描绘诉说中，无论多么生动、形象，如果你从未亲身体会过，那么你将永远无法获得第一手的资讯，在当今这个信息时代尤为如此，换句话讲，即便对于书本理论头头是道，但远离了实践，充其量仅仅是个门外汉，只能纸上谈兵。

在此，我要向湖南省宁乡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各位领导、法官以及各位帮助过我的人特别是彭法官表达我最诚挚的谢意，是您们给了我一个锻炼自我，提高自我的机会，虽然只有短短三个星期的时间，但在您们的指导和帮助下我学到了许多在课本上学不到的指示，得到了宝贵的人生历练，这

些知识和历练将对我以后的学习和工作产生深远的影响。下面就此谈谈自己在实习中学习到的内容以及感受。

一、 整理卷宗

整理案卷基本是每个法学专业的实习生都要做的事情。因为执行局的案子是比较多的，所以需要整理的卷宗的工作也必不可少。在这段实习期间，我接到的最多任务就是整理卷宗，这个看似简单的工作也需要大量的时间去熟悉——要准确分辨资料的适用性，同时还要按照一定的次序进行排列，如立案审批表、执行申请书、执行依据、执行通知书、送达回证等，都不能混乱，这些步骤则与法院的程序紧密相关，每一个次序的排位都有相应的司法程序对应。所以，每一次整理卷宗都是对司法程序的掌握和熟悉。通过自己的认真学习，再加上彭法官的细心教导，经过多次的整理，我才慢慢把握到整理卷宗的要领，最后自己能独立的完成一份完整案卷的整理。

二、关于法律文书的制作

因为在学校还没有学习法律文书，所以实习刚开始的时候是参照着书记员的模板写一些简单的法律文书，例如：执行通知书、传票、送达回证等，这些相对简单，而且格式固定，所以学习起来就比较快。但是对民事裁定书和合议笔录的制作就相对困难。这类法律文书需要制作人对案情有着详细地了解，能对法院的判决有着准确的理解，并且在过程中，措辞必须严谨细致，不能产生错漏。打完裁定书后还要进行排版，调整格式。在书记员的耐心指导之下，我对自己写的每一份裁定书都进行了反复的修改，直至满意为止。

法律文书是当事人重要的资料，并且代表法院工作人员的水平 and 法律的尊严，一旦马虎应付，必然会产生十分不良的影响。

三、 外出执行案件

在执行局工作，执行案件、查封财产是不可缺少的工作，有些案子我是跟随彭法官去执行的，所以亲身体会了执行案件的送达和查询。其中有一起关于交通道路人身损害赔偿纠纷的案件，我便体会到了执行案件的困难度。这个案件的案情大致是申请执行人是李某，被执行人是个骑摩托车的，因被执行人开摩托车不小心撞到了申请执行人的脚部，而使申请执行人花去部分医疗费，而被执行人因生活来源不高，所以拖了很久都没有足够的金钱赔偿申请执行人，只好协议每月赔偿申请人几百元，直到赔偿完为止。有些执行案件法院发出执行令后被告抵抗不予配合，给案件的执行带来非常大的麻烦。因此执行庭决定强制执行，使用查封、拍卖、冻结、扣押等手段，保障当事人的权益，体现法律的强制性！对此，执行难的问题可见一斑。

“执行难”一直是困扰法院工作的一个问题，而执行法官有时出去执行工作却要冒着很大的危险，甚至会危及到自己的生命安全。彭法官曾和我说过：20__年6月的一天，执行局长胡勇红带领8名执行法官前往长沙执行湖南锦新混凝土土有限公司债务担保纠纷一案，查明该公司有偿债的能力却拒绝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以他们决定对该公司的董事长进行司法拘留。然而就在实施拘留措施过程中，突然30多名来历不明的人将法官包围并进行殴打，企图接走被拘留人。法官们尽管身负重伤，但仍圆满地完成了执行任务。后来院党组对这次执行进行了表彰。

在这段时间里，我不敢妄论自己从中到底学到了多少东西，但这期间我第一次真正体会到了所谓法院系统的“执行难、难执行”问题的现状，看清了其庐山真面目。

四、关于案件的审理

在执行案中，大多案件的案情都清晰明了，而且证据充分，

所以有些简单的开庭显得不必要。法官们经验丰富，法律知识扎实，他们对每一起案件都认真细致深入了解，对案情清晰明了的案件，法官们都会为当事人从法律上分析利弊，进行调解，大多数当事人都能理智的接受法官们的意见，节省了许多法律资源。

法庭审理是我最感兴趣的一件事，因为在学校学的都是些理论知识，自己也很想了解法庭审理的真实情况。由于执行局的案件相对简单，所以开庭比较少，虽然每天都有案件开庭，但是基本都不是执行局的庭审。相对而言，民庭和刑庭的案件开庭比较频繁，而且有些民事案件具有一定的争议性，法官会告知我要有针对性地去听一些案子，对自己会比较有帮助。

于是我选择了几起比较大的案件进行了旁听。通过旁听案件，我对庭审的基本程序有了更深入地了解。现在法院相对过去比较重视程序，但是却不失人性化，对欠缺法律知识的当事人法官都会进行耐心的解释，并告知当事人在进行具体程序的时候所享有的权利和所承担的义务。而调解是民事案件的精髓！

五、实习后的思考

经过了这半个多月的实习，我不但收获了经验也收获了思考。关于经验的收获，上面诉说的种种都是一种丰收，必然会成为我日后工作的宝贵经验，并且对我的未来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除此以外，这次实习更是激励起我学好专业知识的信念，尽快弥补自己的不足，健全自己的知识体系和操作技巧。

而关于这次实习，主要阐述一下我的实习思考：

第一、理论与实践脱节。现在的大学本科的法学教育大多是重理论，轻实践；重知识，轻技巧的培养。无可否认，当代大学的学生理论知识掌握的确很扎实，可是一到实习单位或工

作单位的时候，却显得束手无策了，对于很多的事情都缺乏相关经验，不知道从何处着手，这一点我在实习中是深有体会的，从整理案卷到送达回证到制作法律文书，几乎所有的工作都是从头开始学，而平时的理论素养在此时显得几乎没有用武之地，除了在制作法律文书的时候。现在社会的就业倾向越来越偏向于掌握实际操作技巧的人才，而不是理论人才，大学生作为日后就业的后备队伍，如果不能掌握实际的操作，缺乏相关的实践经验，便很难胜任面向我们的工作。如果说大学的教育是为社会培养人才，那么现在我们的教育走向不得不引起我们的深思和警醒。

第二、部门单位之间的不配合。执行案件要经常跑房产局、车管所、银行等，甚至要去到外地的兄弟法院要求帮助执行。要是远的话不但浪费时间，也浪费资源。解决好“执行难”问题并不仅是法院的责任，还需要社会各相关单位和人士的配合和帮助。需要知道，法律是维系社会的命脉，如果不能及时调整，法律将会失信于众。

第三、执行难问题。比如申请人着急要钱，总是觉得法官不主动跑案件，不出去执行，其实，执行法官和法警没有一天是空闲，在查询被执行人的财产的时候，申请人并不亲眼看见，所以申请人总是误解法官和工作人员，到法院吵闹。我在法院实习期间都会遇到当事人吵闹甚至出现当事人拿着刀来法院找法官，严重干扰了法院工作；被执行人或者赖着不给钱，东躲西藏，或者认为判决书判决不公平而坚决不履行义务，或者向法官哭诉家庭困难没有钱等等。这些情况经常发生，甚者则是暴力抗拒执行，暴力抗法，非法处置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等违法犯罪行为。

六、结语

短暂的实习期一瞬即逝，看似漫长的三个星期的工作也在白驹过隙间走到了终点，看着自己在这些天来所经历的诸多案件，看着自己在这些天来所整理的卷宗，所做出的每一份文

件报告，可以说这段过程不可谓不充实，期间经过的每一天，结交的每一位老师朋友，都是我难以忘怀，衷心的祝福他们在今后的工作中有更佳的表现。

通过这一个月短暂而充实的实习，对我以后的学习起到了一个承上启下的作用，对我走向社会起到了一桥梁的作用，是人生的一段重要的经历，对将来走上工作岗位也有着重要的影响。同时也有不少感想，我们法律专业的学生需要面对的法律现状还是严峻的，面对的问题也是困难和艰巨的，在实习之后，需要太多的思考和沉淀，期望能沉淀出法律学习坚定的信念和对法律正义追求的执著。至此，再次感谢帮助我的宁乡县人民法院和各位法官与工作人员。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三

xx县人民法院民二庭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全庭同志的共同努力，在商事审判工作中自觉坚持“三个至上”指导思想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坚持能动司法理念，充分发挥商事审判职能，努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新进展，为维护市场秩序，保障金融安全，服务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xx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20xx年审判工作概况

截止12月6日，民二庭新收案件305件(其中新收296件，旧存9件)，审结255件，结案率为83.6%，其中调解、撤诉结案161件，调撤率达63.14%;上诉16件，上诉率为6.27%，改判2件，发回重审1件。经评查，无一件超审限，无一件属不合格案件。

二、工作亮点及特色。

(一) 坚持能动司法，积极服务企业

我庭在商事审判工作中，积极开展服务大局工作，通过创新机制、强化调解、延伸服务等措施，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保护、调节的杠杆作用，通过上法制课程、普法宣传、司法建议等形式，使得企业代表们对我庭主动、高效、优质的法律服务和司法保障由衷赞叹。我庭法官坚持“问需于企”，在工作中不断坚持三项服务。

1、能动服务——对企业立项、建设、生产中涉及的法律事务，通过与政府职能部门、行业协会等互动联系，送法下企业，主动上门提供法律指导；对项目建设、生产中的诉讼案件快立、快审、快结、快执，竭力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2、和谐服务——加大对涉企民商事案件的调解力度，力促案结事了；对暂时无力履行债务的企业“放水养鱼”，多用和解方式，促成债权人给债务企业一个合理的宽限期，帮助其渡过暂时的财务危机。例如我庭立案受理了多个箱包产业基地私营业主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虽然标的额都是十万以下，但双方都是小企业，工厂都正处于一个资金短缺的瓶颈时期。因为不能及时还钱问题，双方矛盾非常激烈。我庭在了解案情之后，及时了解、掌握双方的经营情况以及资金空间，并先后多次做双方的调解工作，最终通过我庭的多方努力，原、被告同意都采取了多次、分期付款的方式了结纠纷。之后，我庭根据约定的还款期限，及时进行跟访，促使被告按协议履行。对我庭的办案态度，原、被告是赞不绝口，说承办法官多方考量，不仅保证了对方有喘口气的机会，也让原告有信心能收到货款。

3、延伸服务——落实法官走访联系企业制度，积极开展司法建议、法制讲座等活动，近日与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反复调研、协调，联合制发了《关于促进县城经济发展、加强园区企业联系的意见》，这些举措均提高了企业经管人员自我防范的意识和能力。我庭除在审理具体案件之余，还积极走访县内

企业，例如针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审案之余，我庭对案件进行分析，对物业公司在物业管理、费用收取、合同签订等方面应注意的事项进行建议，并就涉物业案件的审理、执行等工作中应注意的问题与物业公司职员进行交流。同时对有典型的经济案例进行庭审观摩，邀请企业代表、工商联领导，开展法制讲座和座谈，该举措获得企业界的好评，提高了辖区内各类经济主体依法经营能力。

(二) 坚持依法办案，保障诉讼权益

依法规范办案，切实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和合法权益。首先是认真执行审判公开原则，公开开庭率达到百分之百，以保障当事人诉讼权利的方便行使。其次是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和法律适用关。在审判中正确处理当事人举证与法官依职权调查收集证据和履行释明义务的关系，确保裁判公正。再次，严格执行审限制度，努力提高审判效率，案件平均审限、均衡结案比例稳步向好。此外，我们在送达法律文书、当事人阅卷、交换证据和申请退费等方面，细致勤勉，为当事人多想，尽量减少当事人不必要的诉讼负担，宁愿麻烦自己，也要给当事人以便利。

(三) 提高审判效率，及时保障权益

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解决讼争矛盾，及时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是我庭始终致力的工作目标。有的商事案件涉外导致因送达、管辖异议、鉴定以及案情本身较为复杂等原因，审理周期一般较长。为提高审判效率，缩短办案周期，我庭对过去几年的商事案件的审理情况进行全面调研，分析影响审限的各种因素。因此，案件从立案庭移送到我庭后，我庭建立案件流程管理表、推行繁简分流、强化简案快审、及时提醒当事人是否委托鉴定、加强诉讼指导等一系列措施，同时狠抓案件审理中送达、证据交换、鉴定、开庭、文书制作等节点，从而大大缩短了审理周期。

(四) 采取综合措施，加大保护力度

在商事案件审理中，我庭注重综合运用各项措施，加大对权利人的保护力度。

1、依法运用财产保全制度。我庭积极受理当事人提出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严格依法审查，对于符合条件的案件则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如今年7月份，我庭受理了化工有限公司诉福建省化工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了解到企业面临现实困难，我庭积极指导企业申请财产保全，同时立即依照程序向xx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查询被告银行开户线索。在获取被告开户信息后，办案干警在 7月17日，冒着福建境内肆虐的强台风“苏力”的风险，赶往龙岩办案，于当天查询被告银行账户13个，当场冻结现金存款82万元。随后，承办干警积极做被告企业工作，终于促使被告于23日到法院协商处理，经过一整天反复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协议，被告当场支付全部欠款及利息近200万元。该案从立案到执行完毕仅用了18天就为当事人追回了二百万元的货款，使得双方当事人对我庭高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审案作风表示由衷的赞叹。

2、视情况在调解案件中增加惩罚条款。我庭案件调撤率比较高，但是商事案件调解一般都是原告做出了适当的让步。因此，我庭在调解中重视保护原告的合法权益。例如，今年我庭受理的委托合同纠纷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基本上是运输服务公司与司机发生纠纷。鉴于运输服务公司在调解过程中让步比较大，而以往有不少司机不及时按照调解协议还款，我庭在原、被告双方同意的情况下，在调解条款中增加惩罚条款，即如果没有按照双方调解约定的时间、金额归还欠款，则被告不仅应按照实际欠款偿还还要承担相应的利息，以惩罚性条款促使当事人自觉履行调解义务。

(五) 积极开展调解，努力实现双赢

全庭同志贯彻“案结事了”的司法理念，将调解工作贯穿于

案件审理始终。案件从立案庭分流到我庭开始，承办法官对案件有了大致了解之后，对于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的简单的经济纠纷案件采取速调方式，即通过诉讼成本对比、过错分析、抓住重点、感情投入、综合平衡、案例调解等手段进行调解。对这类案件，在当事人来法院领开庭传票等材料时就开始做调解工作，不仅能让群众对于诉讼有个正确的认知，而且明显起到了缓和矛盾的作用，有利于端正双方当事人庭审态度。

这一年来，我庭也积极配合院内各项工作，包括参与案件质量评查、市篮球比赛等活动，在各项活动中我庭干警表现均佳，但由于今年我庭连续流失3名书记员、一名干警休产假，队伍缺乏稳定性，使得工作中也存在不足。主要是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有的规章制度需要进一步抓好落实，调解工作尚需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和业务指导也需要下更大的力气，争取更好的成效。我们将在来年继续努力，采取措施，逐步加以改进，争取有更大进步。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四

我是__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法官助理__，进入法院第一天就被分配至执行局工作，已有4个年头了。对于执行工作具有一定感情，执行工作相对于审判工作而言，具有其独特的一面，执行法官在很多案件中要展现不同形象，对法律以外的工作都要有所了解。既要知晓法律，又要了解生活。计算机、金融、心理学、擒拿格斗等各种知识都要掌握，不然执行工作还真不易开展。如果非要找一个词来形容执行工作的内涵，我觉得“文武情怀”最为合适。

1 “文”，即执行智慧，所谓“文能安邦”，执行工作亦是如此。我国目前没有强制执行法，很多执行措施采取的依据都是依靠上级法院的规定，这些规定种类繁多，如果不能全面掌握，很有可能导致工作出错，程序出现瑕疵。被执行人规避执行的手段越来越隐蔽，这需要执行法官发挥智慧，不断

与其斗智，利用查控系统的同时，更要注重对财产的“线下查找”，并分析出其规避执行的线索，予以精准打击。

近两年来，全市法院大力执行攻坚的同时，在调研、信息、宣传等方面，也是硕果累累，改变了以往人们认为执行就是“干粗活”的印象。执行工作对社会普法，构建社会诚信体系也具有重要意义。

2“武”，即执行的威慑力，主要体现在其强制性上。罚款、搜查、拘留、拒执犯罪等措施的采取，能有效维护法律尊严。这就需要执行法官“武”的一面，无论是作出强制措施决定，还是现场采取措施，都需要很大的魄力与勇气，尤其是遇到当事人现场抗拒时，执行法官就要“武”了。

3“情”，即“情理”，主要体现在“法理”和“情理”的平衡上。执行工作并不是对生效法律文书“死板”式执行，执行法官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变通，将情理与法理相结合。在个案执行过程中，要充分做好双方当事人的法律释明工作。

在执行过程中，部分当事人会认为“法院判错了”、“法律不公”，这不是法律出了问题，而是其朴素的正义感和法律的公平正义出现了冲突，这时执行法官的重要性就显现出来了——在“情理”和“法理”之间找寻理想结合点。其实，这也是检验法官“智商”和“情商”的时刻。正确适用法律，不是机械地适用，而应充分考虑当事人的实际情况。

4“怀”，即心怀民生，心怀敬畏。涉民生案件的执行，是执行工作的重点之一，执行工作要心怀民生，尤其是在中秋、春节期间，要保障涉民生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对生活困难当事人予以救助。

执行工作压力大、诱惑多，如果我们放松了对自身的警惕，就很容易忘记我们从事法律工作的初心。对法律，我们更要心怀敬畏，拥有一颗廉洁的心，守住廉政底线。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五

正派做人是我的人生格言，公道办案是我的座右铭。审判没有了公道，犹如生命没有了灵魂。在诱惑纷繁的建设时期，正派对一名肩负社会责任的法官而言，是一个最基本的要求。我从事民事审判工作期间审理了数百起案件，在付出艰辛的同时，也不断从中总结着调解经验，享受着纠纷调解后精神上的宽慰。我只是一名普通的法官，没有显赫的地位，没有值得炫耀的财富，有的只是一颗对审判事业执着而忠诚的心。我只希望用辛勤的工作化解更多的纠纷，让社会多一份和谐与安宁，少一份不安与矛盾。

一、把调解贯彻到审判工作的始终，连续多年保持了较高的调解结案率，近7年来共审理民事案件480余件，调解结案350余件，调撤率达75%，社会效果显著。

同志之所以能取得这样的成绩，主要原因在于她用勤奋的工作把调解做得正，做得实，做得细，做得巧。

一是廉洁。同志能够严格约束自己的业外活动，抵制诱惑，恪尽操守，不为灯红酒绿所迷，不为物质利益所惑，不为人情关系所动，所谓“公生明、廉生威”。工作至今达到了零投诉。

二是敬业。尽管民事审判有琐碎之嫌，但涉及百姓的切身利益，处理的好坏不仅关系到法律的尊严、法院的威信，更会影响到社会的稳定。同志认为群众利益无小事，每当她面对新的案件时，她都会以“三透”为标准开展工作：即通过阅卷和询问把案情吃透、让当事人充分陈述把话说透、根据事实结合法律把道理讲透。多年来，经她处理的案件程序和实体都比较妥当。

例如：广东省建设集团上诉市三环路建设公司及未央区新房村38户村民财产损害赔偿的集团诉讼案件牵扯到38户村民的

切身利益，又因该路段属市政工程而涉及社会公共利益，处理稍有不慎，就会引起群众封堵道路，打横幅请愿等极端行为。从三个方面着手展开调解：一是平情绪。针对情绪激动、急于获赔的村民，她先后多次邀请村干部和村民代表代表进行座谈，请他们做好村民的思想工作，稳定村民情绪。二是多沟通。一方面，同志从村民方着手，主动到年老行动不便的村民家讲法律、讲道理，召集文化程度较低的村民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给他们讲清调解的内涵，使他们明白调解不是让自己吃亏，而是减少执行程序的诉累及风险，尽快拿到赔偿款。

另一方面，面对拒赔态度强硬的广建公司，抓住广建公司主要领导来开会的机会，在酒店会场与公司老总面对面交换意见，初步达成调解方案。三是重说理。对一审判决在责任分配上存在的瑕疵，制定出应由三环公司与广建公司分担赔偿责任的调解方案后，进一步展开调解工作。她将相关法律依据汇总打印，把案件情况总结为简明扼要的材料，每户村民的赔偿数额制作成一目了然的明细，在争取到与三环公司主要领导当面沟通的机会时，向各位领导做了有理有据、细致全面而又不拖沓冗长的分析，三环最终同意开专题会研究与广建公司的责任分担问题，使案件调解取得突破性的进展。通过同志的不懈努力，最终两家公司达成共识，共同承担赔偿责任。38户村民顺利的领取房屋修缮费及案件受理费、鉴定费，共计102万。

在办理某物业公司诉某村委会排除妨碍一案时面临三难：一是双方情绪非常对立平衡难，物业公司和村委会均有群众加入事件之中，暗含群访的不稳定因素。二是诉讼参与人人数多心态复杂协调难。三是涉及物业管理的案件头绪多处置难。虽然一审判决令拆除建设在小区消防通道上的建筑物没有错，但对消防通道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却予以回避，是业主委员会所有还是开发商所有？是业主之一的村委会所有还是物业公司所有？这一基础问题既是引发本案的症结，也是解决纠纷的关键。为了理顺关系，同志组织物业公司和村委会共同学习

《物业管理条例》等规定，同时邀请开发商参加旁听，在各自意见充分表述的基础上对照规定求同存异，最终此案得以调解结案。群访事件至此告结。

市莲湖区某红十字会医院与市某天主教爱国会产权争议一案社会影响较大。天主教教民曾多次上街游行、静坐，让政府非常头疼，社会矛盾尖锐。因涉及宗教问题，比较敏感，许多领导都很关注，担心此案引发暴力、不稳定事件，产生社会负面影响。同时本案案情复杂，主要体现为法律关系复杂，涉及国家利益、医院利益、教民利益、体制改革等多方面问题。诉讼参与者、关注人数众多，不论是开庭还是调解都有大批教民旁听，人数多、意见多。加之本案争诉的标的物处置困难，涉及不动产，亦涉及财政拨款的认定，分歧很大。一审中各方当事人的不理智争诉导致当事人对审判的信任度下降，矛盾极其尖锐、不稳定态势一触即发。

出发，来回分析案情，向双方当事人陈明利害；之后又多次与涉案单位的主要领导或代表人员通报情况、及时沟通。包括和莲湖区政府领导通报情况，听取意见以及和与宗教界人士沟通情况、了解案件的历史背景。每一步细致的工作都为调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经过背靠背的基础工作后，面对面主持调解，最终使案件达成和解。

该案的调解结案使案件争议的财产关系恢复到稳定状态，使激化的社会矛盾得以平息，不仅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当事人的利益，而且使延续多年的宗教界的不满情绪得以化解，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社会有关方面对本案的调解处理都给予了很高评价。教民不再因此静坐游行。

二、以提高个人素质和修养为根本，狠抓学习不放松

新形势下的法官必须具备相应的专业水准和相关技能才能胜任复杂多样的审判工作。同志自到审判岗位至今，注重在多个方面强化自己的个人素质和修养。为了增加综合知识积累，

把每年读书50本定为必须完成的指标;坚持学习使同志的业务素质逐步增强。几年来先后在《审判》、《三秦审判》、《哲学社会科学前沿问题研究》、《陕西律师》《安康学报》《法制之窗》等刊物上发表了一批调研文章,如《浅谈如何做好民事调解工作》、《说理是调解结案的有效方法》、《关于无效婚姻制度的几点思考》、《试论情势变更原则》、《我国物业管理面临的困境》、《新型势下综合治理问题探悉》、《文化领导权与政治教育》等文章的发表,应当是同志勤于学习和思考的有力例证。

三、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让同志沿着坦途一路前行

同志具有坚定的政治信念。作为一名共产党员,在司法理念教育和“大学习、大讨论”活动中,她结合实际确定了自己的前进方向:忠诚于党的事业,做一名合格的党员法官。

正派做人是同志的人生格言。她认为,在诱惑-惑纷繁的建设时期,正派对一名肩负社会责任的法官而言,是一个最基本的要求。

公道办案是同志的座右铭。她说,审判没有了公道,犹如生命没有了灵魂。

总之,同志通过自己的不断修养和辛勤工作,换来了一个又一个案件的成功调解,用点点滴滴的言和行,把化解民事矛盾的艰苦过程变成了亲民爱民的具体行动。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六

上半年,我院在区委正确领导、人大依法监督、政府大力支持和上级法院的关心指导下,认真贯彻党的xx大会议精神和十届全国人大会议)确定的政法队伍建设的“十六字方针”,以开展“队伍建设管理年”活动和“公正文明执法”活动为契机,大力开展各项审判工作,全面推进法院改革,狠抓法

官队伍建设，开创了法院工作的新局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全面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维护辖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

(五)加强立案、信访接待工作。今年初开始，我院在立案、信访接待工作方面实行“三个零”做法，并积极推行“八个一”的爱民便民工作作风，取得了实效，得到了上级领导的肯定，并在全市法院系统推广。我院坚持每天由审判监督庭安排专人在办公楼大厅信访值班，负责接待来访群众，及时接受群众咨询和信访，信访接待工作保证做到“有登记、有落实、有结果”。上半年共接待群众来访420人次，处理各类来信25多件；同时积极开展司法救助活动，为老弱病残者诉讼开辟“绿色通道”法律服务，上半年共为5件涉及人身损害赔偿、赡养、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缓、减、免诉讼费近2万元。在立案方面推行半小时立案制、“电话、传真”立案法，方便群众参加诉讼。上半年根据当事人的申请，我院还对一起涉案金额70多万元的借款合同纠纷案件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通过采取措施促使当事人自觉履行了义务。

(六)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我院在做好审判工作的同时，注重司法公正与社会效果相结合，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常选择一些典型案例到发案地就地巡回开庭审理，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上半年共下乡巡回开庭24件，送法下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如埭头法庭选择了南日镇一非法基金会遗留下来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上岛进村进行现场开庭，通过案件的审判，以案释法，教育农村群众增强风险意识，增强法制观念。同时，我院还经常利用审判工作优势深入乡镇指导调解工作，开展法律咨询活动等。上半年共为辖区乡镇、学校举办各种法律知识讲座6场次。如今年初民一庭庭长柯黎鸣为区里举办的妇女主任培训班讲授有关婚姻家庭的法律法规；今年3月6日、5月22日，忠门法庭分别组织了审判人员到湄洲岛、忠门镇为镇、村调解主任、治保主任举办了新婚姻法等相关法律知识

讲座、培训;4月12日,忠门法庭又组织干警到东埔镇,与该镇司法所干部共同开展法律咨询活动等。通过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有力地促进了辖区内综合治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另外,自今年3月份起,我院黄院长、姚副院长应邀为莆田市干部进修学校开办的公务员wto知识和依法行政培训班讲授行政诉讼相关知识和制度,提高公务员法律水平和依法行政的能力。

二、加强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法官队伍

今年上半年,我院以开展“队伍建设管理年”活动和“公正文明执法”活动为契机,大力加强对法官队伍的教育与管理,不断提高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努力培养高素质的法官队伍。

上半年我们已完成了加强学习、提高认识的第一阶段各项任务,现在正进行第二阶段的对照检查、查摆问题,将于7月中旬结束。通过开展“队伍建设管理年”活动和“公正文明执法”活动,干警精神面貌和工作作风有了较大的改变。

(二)着力提高干警的业务素质。

1、今年春节上班第一天,我院就组织干警进行为期一周的业务培训,由院领导讲课,系统地学习了《民事诉讼证据规定》、《担保法》及其司法解释、《婚姻法》及其司法解释。通过领导有针对性讲课与干警的认真学习,这次培训为解决审判实践具体问题提供了较好理论学习机会。

2、针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出台后,当事人不清楚,审判人员掌握不透,导致审判过程中出现程序掌控不精,影响了审判的公正与效率的问题,我院于4月24日召集全体民商事审判人员召开民事诉讼证据规则专题讨论会,围绕如何在庭审的调查、辩论、调解三个阶段依法公开开展庭审活动和法律文书格式改革等内容进行了讨论,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并把民事诉讼工作分为诉前、庭审、裁

判文书三个课题，指定专人负责开展调研，总结经验，解决实际问题。目前，三个课题均已初步形成了论文材料。

(三)努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三、深化法院各项改革，保证司法公正，提高审判效率

上半年我院在抓好审判工作和加强队伍建设的同时，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不断加大加快法院改革进程，以适应审判形势发展的需要。

(一)加大审判方式改革力度。

1、明确合议庭职责，审判权归于合议庭，严格控制审委会讨论案件的范围，上半年已审结的案件，提交审委会讨论的仅占5%，涉及到的案件均为疑难复杂、新类型的案件。

4、实行执行异议听证制度，促进执行工作的公正高效。对当事人提出异议的执行案件，由审判监督庭组织召开执行异议听证会，及时作出异议是否成立的裁定，增强执行工作的透明度，避免了人情案、关系案和执法随意性等问题的发生。上半年共召开执行异议听证会3场，取得了当事人对法院执行的理解和支持。

(二)进一步完善审判运行机制。

1、积极推进办公电脑化进程，提高办案效率。上半年我院已全面实现了庭审记录、法律文书制作电脑化，结束了手工记录和手写法律文书的历史，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实现了案件流程跟踪管理电脑化，运用电子表格制成的案件总览表，有每个案件的相关信息，为院领导、审判监督部门提供简便、快速的监督手段。建立了局域网，实现了与市法院、省高院间计算机三级联网，极大地方便了上下级之间的信息交流、资源共享。

2、强化审判监督机制。一是加强对二审改判、发回重审案件的监督管理，对上诉案件统一由审判监督庭登记，有改判、发回重审的，审判监督庭要查找原因，以确定审判人员的审判责任。二是坚持案件月评查和季度抽查制度，上半年我院结合“队伍建设管理年”活动和“公正文明执法”活动，对成立以来的所有已办结案件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案件质量评查，并向审委会作了汇报。

3、实行人民陪审员制度。2月26日我院首次聘请了3名妇联、共青团干部担任人民陪审员，通过实行陪审员制度，强化司法活动的监督，推进司法民主化进程。

(三)积极进行内设机构改革，审判资源得到合理配置。上半年我院根据法院机构改革方案，积极进行内设机构的改革和完善，增设了民二庭，同时对刑庭、办公室、行政庭、执行庭、民一庭、民二庭等部门干警进行调整。通过调整，审判人力资源得到合理配置，调动了干警的工作积极性。另外，3月25日我院成立了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合议庭，隶属民一庭，专门负责审理有关涉及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民商事案件。

四、不断改善干警办公环境、生活条件

1、上半年为了保证办公电脑化进程，我院继续为尚未配置电脑的干警购买了电脑，基本实现了干警审判、办公的电脑需要。同时随着夏季的来临，为了干警能有一个凉爽舒适的审判、办公环境，保证审判活动的正常开展，院党组优先为审判法庭、干警办公室购置安装了空调。

2、我院利用电脑和局域网的优势，上半年设立了电子图书资料库，并由专人负责收集法律、文学、经济、科技等各类图书资料，干警只要点击鼠标即可查阅自己在办案和学习中所需要的资料。目前我院电子图书资料库已收集各类图书20__多册，为创造学习型法院，提高法官业务和文化知识水平创造了良好条件。

3、今年开始，我院党组规定为每个干警的生日送去蛋糕和鲜花，上半年已为33名干警的生日送去祝福；同时规定凡干警或其近亲属生病，院领导要一律登门探望，上半年党组成员已先后多次探望了四位生病的干警或其近亲属，拉近了干群关系，有效地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

下半年，我院决心继续围绕“公正与效率”这一法院工作主题，牢牢把握开展“队伍建设管理年”活动和“公正文明执法”活动这一有利时机，下大力气解决各种困难和问题，团结奋斗，与时俱进，力争把法院各项工作推上一个新台阶。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七

今年以来，我院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市中院的监督指导下，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围绕贯彻党的xx大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公正与效率”的工作主题，按照年初既定的“狠抓班子，带好队伍，树立形象；狠抓审判，强化执行，促进公正；狠抓改革，规范管理，提高效率；狠抓服务，司法为民，确保稳定”的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为维护我县政治安定、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今年以来，我院共受理各类案件2429件，结案2089件，结案率86%，解决涉案标的额达到1亿零67万元，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7262万元。据初步预计，年底我院刑事、行政、审监案件结案率可达100%，民事案件审结率可达95%以上，执行案件执结率可达95%以上，案件发改率能够控制在2%以下，总标的额可达1亿1千万元，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8000万元。

一、以规范化管理为龙头抓好队伍管理，努力建立司法公正的保障机制

今年年初，在总结过去队伍建设和审判管理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制定实施了规范化管理考核制度，使全院从立案、审理到申诉、执行，从行政管理到思想政治工作，从每个岗位到

每个单位都有目标任务，都有制度约束，从而将法院的全部工作纳入了系统化、科学化、规范化的管理轨道。一是抓好学习，筑牢根基。于年初进一步完善了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制度，定期下发学习提纲，明确学习重点。我院干警人均笔记字数达到了2万字，学习心得达3篇。二是狠抓教育，增强干警服务意识。开展了向全国法官十杰陈印田同志学习的活动，要求干警向先进学习，克服衙门作风，增强服务意识，落实“情系于民、权用于民、利谋于民”。开展了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要求干警以各类违法违纪案件为警示教材，确保公正执法，廉洁办案。三是抓实活动，查摆问题搞好整改。今年以来，我院认真组织开展了文明创建、阳光审判等一系列活动并狠抓落实，全院各中层单位召开了民主生活会，干警全部进行了问题查摆，结合问题制定了整改措施。四是抓好监督，确保队伍纯洁。我院班子成员于5月至6月分别走访了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的部分领导以及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160余人次，并向社会发放征求意见卡360份，于6月11日邀请县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县各镇的党政“一把手”、我院聘请的31名执法监督员共计50余人，召开了“创建文明机关暨民主评议行风”座谈会，主动征求意见建议。同时，制作了审务公开栏，通过电视台向社会做出了公开承诺。将“三章六禁”等制度上墙公示，为全院干警制作桌牌、胸卡，创办了《滦州法苑》季刊发放给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方便社会监督。另外，我院纪检监察部门认真开展了案件“月评查”工作。今年共评查案卷1938件，查找各方面问题98项，及时责成主办庭进行了完善。五是抓严追究，增强干警的压力感和紧迫感。今年以来共对5人次干警进行了诫勉谈话，对2人给予了通报批评并责令做出深刻检查。队伍管理整体水平的不断提高，培养了干警良好的司法品质和现代司法理念，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高。据不完全统计，今年班子成员和全院干警共累计奉献双休日460余天，加班加点达到4000多个小时，累计拒礼拒贿拒请达到120余次，金额13万余元。对我院取得的成绩，县各级领导都给予了高度评价，社会各界群众也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今年以来我院已收到当事人和社会各界表扬信49封，锦旗34面，镜匾8块。

1、坚持“严打”不松懈，认真开展“严打整治百日会战”。共审结刑事案件150件，对182名被告人处以刑罚，其中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的10人，有力地震慑了犯罪分子。如郝立军抢劫一案，被告人郝立军持刀抢劫，扎伤被害人，情节恶劣，我院依法判处郝立军有期徒刑20xx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并处罚金xx元，并判决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1、8万余元。同时，本着“从快”的原则，不断加大简易程序适用率，公诉案件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49、2%，同比上升了12个百分点。另外，针对自诉案件取证困难、矛盾易激化的特点，本着减少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的原则，对自诉案件开展了调解工作，自诉案件调解率达到了80%以上，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2、服务辖区赢民心，优化发展环境。针对县委提出的“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发展理念和优化发展环境的要求，全院干警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本着规范市场主体行为，优化发展环境的原则，努力实现实体、程序双公正。共受理民事案件20xx件，审结1681件，结案率达到83、7%，诉讼标的额8122万元，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5317万元。总结我院民事审判工作，主要有六方面特点：一是效率意识明显增强。我院民商事案件结案数较去年同期增加242件，结案率提高了13个百分点。同时，民事审判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92、3%，较去年同期提高10个百分点，平均审限同比缩短35天。二是质量意识明显增强。今年以来我院上诉案件发改率仅为1、2%，较市目标低1、8个百分点，同比降低0、5个百分点。三是大局意识明显增强。干警消除了就案办案的思想，注重办案的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全年信访案件较去年同期减少18件，降低了50%。四是调解力度进一步加大。以维护稳定为原则抓好案件调解，民事案件调解率为60%。如安各庄镇西安河村的9起农业承包合同纠纷案件，由于已形成了集体访，我院受理后，结合镇党委、政府，做了大量工作。在开庭前，办案干警挨家挨户地做工作，最终使8起案件顺利以调解方式结案，未形成越级访。五是服务意识明显增强。

如榛子镇法庭、响堂法庭，通过法律宣传的手段，为当地的电信分局收回话费万余元，安各庄法庭为松树营村委会收回土地承包费8000余元。全院各法制副校长还为各学校师生上法制教育课8次，受教育人数达到8000余人。同时，行政审判、立案和审监工作也都取得较好成绩，受到了县委领导的肯定和当事人的好评。六是司法法庭助成效明显。共为经济困难的当事人办理诉讼费缓、减、免案件165件，金额达到69、2万元，实现了“让有理没钱的人也能打得起官司”的承诺。

3、开展“阳光执行”活动，加大执行工作力度。为解决执行难问题，我院开展了“阳光执行”活动，执行工作取得较好成效。一是实施“阳光执行”月通报制度，使执行工作的透明度进一步加大，增大了当事人对案件的了解程度，减少了来法院的次数，降低了当事人的开支。今年已向当事人通报案件500余次。二是实施《申请执行人须知》和《告被执行人及家属书》制度，已向执行案件当事人免费发放《申请执行人须知》和《告被执行人及家属书》1066份。三是实施《债权凭证》制度，最大限度地保护申请执行人权益，降低债权人风险，减轻执行工作的压力。今年已发放《债权凭证》12件，申请执行人均比较满意。四是开展“执行会战”活动，集中力量突击执行。执行会战于10月26日开始，仅前三天就执结案件13件，部分执行2件，标的额达7、8万元。其中对5名拒不执行的被执行人予以司法拘留，罚款5人次。今年以来，共受理执行案件513件，执结476件，执结率92、8%，执行标的额达到1945万元。其中执行积案112件，标的额189万元，较好地维护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执行工作正逐步走向良性循环的发展轨道。今年8月，县长胡国辉同志专程到法院检查执行工作情况，在提出工作意见的同时，对执行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三、高站位、明责任、夯基础、赢民心，不断加大信访工作力度

今年以来，我院努力抓好涉诉信访工作，严格落实信访责任

制，使我院信访工作取得较好成绩，我院今年的信访总量同比下降了43、8%。一是从思想上重视，对信访工作做出详细的安排部署，把责任落实到每位干警，初步形成了人人想信访、人人干信访、全院抓信访的工作新格局。二是完善了院长敞开接访制度。由原来的每周一次改为每天接待，并提前公开、公示。仅今年以来，各位院长就亲自接待信访案件当事人400余人次，解决了大量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三是实行了院长包案制度。对重点、难点及上级督办案件，由各位院长包案，并做到包接待、包协调、包督办、包落实、包稳控，一包到底。四是坚持了信访案件回访制度，今年我院对信访案件的当事人回访率达到了100%。五是落实了各项便民利民措施。今年以来，我院除实施司法救助制度外，还努力创造良好的诉讼环境。今年已为老年当事人口头立案8件，解答群众咨询3000余次，息诉6起、息访8人。同时，对来访的老、弱、病、残群众，法院干警还多次自发资助90余人次，合计金额1000余元。

上半年法院个人工作总结篇八

截止20xx年6月22日我庭共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111件，其中上年积转6件，新收105件。与20xx年同期50件相比增长61件，增长率122%，与20xx年同期87件相比增长24件，增长率27.6%。

立执行案件15件。

案件类型：离婚纠纷58件，人身损害赔偿纠纷21件，抚养权纠纷3件，买卖合同纠纷7件，婚姻财产及彩礼纠纷13件，合伙协议纠纷1件，名誉侵权纠纷1件，民间借贷纠纷7件。

上半年法庭共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98件，结案率88%。

上半年审结的98件案件，适用普通程序审理的11件，简易程序审理的87件，简易程序适用率为89%，其中判决14件，调解、撤诉80件，中止4件。调解、撤诉率为81%。

上半年年法庭审结的98起案件中，有执行内容的案件51件851560元及财物，移送执行庭执行的5件，本庭督促执行清结的24件，其余为未到期。

上半年法庭共计预收案件受理费29094元，已经上解县院10116.50元。

案件质量：上半年本庭参与评查案件71件，均被评为一类。

完成论文书写一篇。

完成了院内安排的学习笔记、心得体会、剖析材料、整改方案等各项工作。

二、 主要做法

(一)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全面提高干警综合素质，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可靠的司法保障。

今年以来，法庭干警积极参与院内实践科学发展观和”五个严禁”教育活动，通过两大活动，使干警认识清楚，目标明确，认识到科学发展观这一重大战略思想的提出，即为我们自身建设提供了新的思路，有对审判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我们必须充分认识科学发展观的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增强立足审判工作为科学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增强运用科学发展观指导自身建设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同时我们认识到五个严禁的规定是有针对性地提出了防止司法腐败、保证司法廉洁的有效措施。法官要时刻秉承公心，忠实履行职责，杜绝腐败，要勤勤恳恳做事、明明白白办案、干干净净做人。“公生明，廉生威”，只有心怀公心，才能明辨是非，只有廉洁自律，才能威严不阿。“五个严禁”再次说明了我们的工作准则，时刻提醒我们要自警、自盛自励、自爱，它是一个高压线，是法院系统反腐的重拳，他要求我们要求求真务实，讲实话、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为应对

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公平的需求，“五个严禁”要求我们要切实把人民利益放在首位，以人民利益为重，坚持把实现个人追求与人民利益紧密联系起来。

(二)加大案件审理、执行力度，确保工作任务和社会效果双赢。

结合辖区实际，以法院调解为案件审理主线，加大案件审理力度。农村人民法庭作为国家最基层的审判机关，位于调处社会矛盾纠纷的前沿阵地，担负着调节社会关系、保护群众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职责和神圣使命。今年以来，我们在社会主义和谐新农村建设中，注重妥善处理四种关系，为辖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保障。一是妥善处理现代司法理念与案结事了的关系。基层法庭在司法过程中将现代司法理念与案结事了统一起来，在法庭的司法实践中不必教条地拘泥于现代司法理念，要在乡土文化的基础上，用现代法理去审视每一起纠纷，因地制宜，因人制宜地以农民能接受的司法方式将现代司法理念逐步融入到日常的审判活动当中，着力提高法庭法官的亲合力，以案结事了为价值取向，走下高高在上的法台，和群众心贴心，以公心定案，以诚心感动，以热心帮助，以耐心沟通，将当地风俗与现代司法理念结合，对当事人讲法律、讲道德、讲天理、讲人情世故，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解决，一个人一个人地真诚劝解，真正让当事人内思想通，心病去掉，通过一次次现代司法理念与不良习俗的碰撞，通过一朝一夕、一点一滴的现代司法理念的渗透，使农民从思想上真正理解和接受现代司法理念。如刘忠孝诉彭建平、彭新平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二是妥善处理发挥司法职能与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关系。

经对今年工作调查分析，涉农案件呈现司法手段有限性、群众法律意识淡薄性、地区发展不平衡性、化解纠纷多样性的特点，这就要求人民法庭不仅要“坐堂问案”，履行自身职能，而且要“送法下乡”，拓展综合职能，化解当事人之间矛盾，促进农村和谐稳定。一方面要立足本职，充分发挥民

事审判职能，妥善处理农村婚姻家庭、民间借贷、损害赔偿、相邻关系等民间纠纷案件，及时定纷止争。对涉及扩大生产、生产资料利用(果园、化肥、种子)和诉讼标的物有很强时令性和季节性的(西瓜、蔬菜)案件，依法快审快结快执，确保生产资金及时到位、不误农时，维护农村市场经济秩序。另一方面要转变观念，拓展法院综合职能，转移重点，重心下移，通过抓好农村调解组织，培训人民调解员、坚持巡回办案、加强司法救助等工作，把实用法律送到农民手中，送到田间地头，把法治理念和风细雨渗透到农民的思想中。三是妥善处理公正与效率的关系。一要坚持公正与效率并重，当二者发生冲突时，提倡公正优先。二要坚持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当二者发生冲突时，更应倾向实体公正。三要坚持法律真实与客观真实并重，当二者发生冲突时，应倾向客观真实。严禁将法律真实和客观真实割裂开来，坚决杜绝将法律真实当作草率下判借口的做法。

只有这样，我们的司法行为才能够让农民信服，才能安定人心，进而为构建和谐打下坚实的基矗四是妥善处理诉讼调解与人民调解的关系。一要严格执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民调解协议的司法解释，对经人民调解组织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进行审查，凡未违反法律规定、公序良俗等，且双方当事人自愿订立的，依法予以支持；对违法调解达成的协议，依法予以撤销或确认无效。二要建立人民调解组织联络制，对人民调解过程中遇到的难题或困难，由法官及时上门协助调解，凡涉及农村土地承包、邻里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涉农案件，先由基层人民调解组织进行调解，如果调解达不成协议，当事人要向人民法庭起诉的，应当支持，不得干涉和阻止；三要加强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业务指导，注意纠正可能发生的偏差，实现人民调解与诉讼调解的有机衔接和良性互动。